

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
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

承 辦 人：李佩倫

聯絡電話：02-7736-5706

電子郵件：pei77307@mail.moe.gov.
tw

受 文 者：開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三)字第1122401644B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共(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全文、推薦作業流程圖、推薦表件、徵件海報電子檔(共
件：4) 4 個附件：

件 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1.pdf、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2.pdf、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3.pdf、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4.pdf)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1.pdf

(附件一)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2.pdf

(附件二)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3.pdf

(附件三)

712ffdccc8e8985e9c811afaae90a834_A09000000E_1122401644B_senddoc4_Attach4.pdf

(附件四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、推薦作業流程
圖及推薦表件各1份，請轉知貴屬單位踴躍推薦參加並協
助辦理推薦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獎勵社會教育推廣具有績效之優異團體及個
人，本部自64年開始，每年依據旨揭實施要點規
定，選拔對社會教育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及個
人，並舉行頒獎表揚活動。

二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申請推薦參加本(112)年度
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之案件，請惠於112年
6月30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
件寄(送)達本部終身教育司(社教機構及教育
基金會科)彙辦，逾期、程序不符或資料不齊全
者，不予受理。

三、前項要點及推薦表件可至本部網站<http://www.edu.tw>/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電子布告欄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傳動數位設計印刷有限公司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決行層次：建請 層決行